

股票代碼：4707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11 樓
電話：02-2351-1212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七、現金流量表	6
八、財務報表附註	7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1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4
(五)關係人交易	25-27
(六)質押之資產	27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十)其他	27-31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1-3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45
3.大陸投資資訊	45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46-57

會計師查核報告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 497,977 仟元及 306,704 仟元，佔資產總額 11.34%及 7.38%，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影響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益分別為投資收益 1,452 仟元及投資損失 5,379 仟元，佔稅前淨利之 5.04 %及 8.04%。又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九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亦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四所述，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起陸續與資產管理公司簽約出售若干不良債權，產生損失共計 7,536,554 仟元，並依金融機構合併法第十五條規定，將該損失自訂約日起分六十個月平均攤銷，惟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此項損失應列為當期費用，倘該損失於出售時即予認列，則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應分別減少 157,695 仟元及 79,021 仟元，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本期淨利應分別增加 24,192 仟元及 7,846 仟元。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不良債權出售之損失予以遞延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外，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磐亞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年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磐亞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產生減損損失 47,056 仟元，每股盈餘減少 0.38 元。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分別增加 4,607 仟元及 0.04 元；股東權益調整數為 120,433 仟元。

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前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已依規定另行編製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因被投資公司不良債權出售損失予以遞延，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意見之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廣信益群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郭錦蓉

會計師：單思達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90)台財證(六)第 15990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第 0940147252 號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七日

聲亞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6.30		94.6.30			95.6.30		94.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	44,077	1.00	261,931	6.3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490,000	11.15	750,000	18.0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44,600	1.02	93,209	2.2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	-	49,965	1.20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	42,795	0.97	36,293	0.88	2120	應付票據	4,543	0.10	9,910	0.2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七)	164,749	3.75	173,120	4.17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十五)	-	-	2	-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6	-	245,270	5.91	2140	應付帳款	52,282	1.19	58,186	1.39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八及二十五)	-	-	80,000	1.9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五)	168,533	3.84	136,136	3.28
1210	存貨(附註九)	78,142	1.78	140,767	3.39	2160	應付所得稅	17,581	0.40	4,773	0.11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十)	9,259	0.21	9,221	0.22	2170	應付費用	11,713	0.27	13,215	0.32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一)	375,000	8.54	-	-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五)	2,612	0.06	2,426	0.06
		<u>758,628</u>	<u>17.27</u>	<u>1,039,811</u>	<u>25.03</u>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70,331	1.60	127,550	3.07
投資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九)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十四)	497,977	11.34	306,704	7.38	2270	-	-	640,000	15.40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二十六)	1,475,942	33.60	2,042,102	49.13	22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429	0.12	3,465	0.08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三)	145,172	3.30	430,127	10.35			<u>823,024</u>	<u>18.73</u>	<u>1,795,628</u>	<u>43.20</u>
		<u>2,119,091</u>	<u>48.24</u>	<u>2,778,933</u>	<u>66.86</u>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673,637	15.33	300,000	7.22
固定資產(附註十五及二十六)					25XXX 各項準備						
1501	土地	77,627	1.76	77,627	1.87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44,888	1.02	44,888	1.08
1521	房屋及建築	47,985	1.09	47,985	1.15	28XX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339,029	7.72	337,241	8.1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十)	18,591	0.42	16,855	0.41
1551	運輸設備	10,512	0.24	9,837	0.24	2820	存入保證金	2,000	0.05	2,000	0.05
1561	辦公設備	10,323	0.23	10,323	0.25			<u>20,591</u>	<u>0.47</u>	<u>18,855</u>	<u>0.46</u>
1681	其他設備	85,582	1.95	85,326	2.05			<u>1,562,140</u>	<u>35.55</u>	<u>2,159,371</u>	<u>51.96</u>
15X8	土地-重估增值	190,954	4.35	190,954	4.60	負債合計					
		762,012	17.34	759,293	18.27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一)					
15X9	減：累計折舊	(446,104)	(10.15)	(440,684)	(10.60)	3110	普通股股本	1,776,400	40.44	859,110	20.67
1670	未完工程	68,249	1.55	12,925	0.31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140,512	3.20	330,400	7.95
		<u>384,157</u>	<u>8.74</u>	<u>331,534</u>	<u>7.98</u>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893,407	20.34	-	-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20	存出保證金	128	-	14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7,012	9.72	-	-
1830	遞延費用	1,505	0.03	1,305	0.03	3350	未分配盈餘	12,321	0.28	625,656	15.05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二)	4,648	0.11	4,214	0.10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649,448)	(14.78)	-	-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二十六)	1,125,000	25.61	149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46,066	3.32	146,066	3.51
		<u>1,131,281</u>	<u>25.75</u>	<u>5,816</u>	<u>0.13</u>	3510	庫藏股	(122,275)	(2.78)	(164,706)	(3.96)
資產總計					股東權益合計						
		<u>4,393,157</u>	<u>100.00</u>	<u>4,156,094</u>	<u>100.00</u>	承諾及或有負債(附註二十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4,393,157</u>	<u>100.00</u>	<u>4,156,094</u>	<u>100.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朝璋

經理人：陳清風

會計主管：溫玉桃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年上半年度		94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838,163	100.00	803,864	100.00
4170-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	-	-
營業收入淨額	838,163	100.00	803,864	100.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五)	720,522	85.96	728,048	90.57
營業毛利	117,641	14.04	75,816	9.4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8,711	2.23	17,315	2.1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876	2.25	10,613	1.32
	37,587	4.48	27,928	3.47
6900 營業淨利	80,054	9.55	47,888	5.9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743	0.21	188	0.02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十四)	1,452	0.17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十五)	-	-	48,044	5.98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859	0.22	4,687	0.58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640	0.20	277	0.03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4	0.01	1,208	0.15
7480 什項收入	1,396	0.17	702	0.09
	8,134	0.97	55,106	6.8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1,568	1.37	14,718	1.83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十四)	-	-	5,379	0.67
7610 停工損失	-	-	6,955	0.87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五)	749	0.09	9,000	1.12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十三及十四)	47,056	5.61	-	-
7880 什項損失	17	-	73	0.01
	59,390	7.08	36,125	4.50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8,798	3.44	66,869	8.31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十二)	16,013	1.91	9,351	1.16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損)	12,785	1.53	57,518	7.15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	4,607	0.55	-	-
9600 本期淨利	17,392	2.09	57,518	7.15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二十三)	0.27	0.14	0.56	0.48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損)	0.23	0.10	0.56	0.48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	0.04	0.04	-	-
本期淨利(損)	0.27	0.14	0.56	0.48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會決議無償配股，假設此無償配股已於資產負債日配發，其擬制性之追溯調整每股盈餘如下：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0.24	0.13	0.50	0.43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朝璋

經理人：陳清風

會計主管：溫玉桃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保留盈餘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未實現重估增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庫藏股	合計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862,130	-	-	157,820	-	1,047,308	-	145,502	(169,782)	2,042,978
提列法定公積	-	-	-	42,377	-	(42,377)	-	-	-	-
分配股票股利	-	330,400	-	-	-	(330,400)	-	-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	-	(82,600)	-	-	-	(82,600)
分配董監酬勞	-	-	-	-	-	(4,326)	-	-	-	(4,326)
分配員工紅利	-	-	-	-	-	(17,411)	-	-	-	(17,411)
出售土地	-	-	-	-	-	-	-	(7,451)	-	(7,451)
土增稅重估調整	-	-	-	-	-	-	-	8,015	-	8,015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57,518	-	-	-	57,518
註銷庫藏股	(3,020)	-	-	-	-	(2,056)	-	-	5,076	-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859,110	330,400	-	200,197	-	625,656	-	146,066	(164,706)	1,996,723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1,189,510	-	-	200,197	-	636,378	(427,012)	146,066	(164,706)	1,580,433
提列法定公積	-	-	-	6,825	-	(6,825)	-	-	-	-
提列特別公積	-	-	-	-	427,012	(427,012)	-	-	-	-
分配股票股利	-	140,512	-	-	-	(140,512)	-	-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	-	(35,128)	-	-	-	(35,128)
分配董監酬勞	-	-	-	-	-	(1,849)	-	-	-	(1,849)
分配員工紅利	-	-	-	-	-	(7,395)	-	-	-	(7,395)
現金增資	600,000	-	900,000	-	-	-	-	-	-	1,500,000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17,392	-	-	-	17,3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	-	-	-	(222,436)	-	-	(222,436)
註銷庫藏股	(13,110)	-	(6,593)	-	-	(22,728)	-	-	42,431	-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1,776,400	140,512	893,407	207,022	427,012	12,321	(649,448)	146,066	(122,275)	2,831,017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之附註)										
董事長：王朝璋				經理人：陳清風						會計主管：溫玉桃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年上半年度 金額	94年上半年度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17,392	57,518
調整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	6,901	9,826
提列備抵呆帳及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14)	(75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3	(48,044)
處分投資利益	(1,859)	(4,68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1,452)	5,379
提列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749	9,000
減損損失	47,056	-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4,607)	-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57,711	(72,245)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2,988	(358)
存貨(增加)減少	(14,344)	133,44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566)	4,965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480	2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0,638	42,336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4,336	(13,30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290	1,40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932	1,3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6,234</u>	<u>126,00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9,456)	(50,000)
處分金融資產價款	8,725	25,9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83,823)	(103,46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6,086)	-
購置固定資產	(26,364)	(9,61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78,661
存出保證金增加	(7)	-
其他遞延費用增加	(2,257)	(459)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499,851)	8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u>(1,639,119)</u>	<u>(58,15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0,000)	104,965
長期借款減少	(160,000)	(8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	(646)
發放員工紅利	-	(2,24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10,000</u>	<u>22,079</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增加數	<u>(162,885)</u>	<u>89,930</u>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206,962</u>	<u>172,001</u>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44,077</u>	<u>261,93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11,615	14,921
本期支付所得稅	4,356	16,14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現金股利、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44,372	101,451
土地增值稅準備重估	-	8,015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朝璋

經理人：陳清風

會計主管：溫玉桃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六日設立。目前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非離子介面活性劑之製造加工、買賣與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業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4 人及 6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如下：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以外幣計價之交易，按交易發生當時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列帳，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當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因結清或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發生之外幣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若屬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風險者，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之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分期認列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並於合約結清日將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上市(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三)應收款項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係根據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按一定比例提列。

(四)存 貨

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原料以重置成本決定市價，商品存貨、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決定市價。成本計算採月加權平均法。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上市(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該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對持有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半年度及年度編製合併報表。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10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惟民國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產生之負商譽仍繼續攤銷。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發生減損，投資公司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原則」規定處理。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調整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若有不足，則沖銷保留盈餘。

(八)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除土地外之固定資產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固定資產已達使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固定資產倘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份認列減損損失。嗣後若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即應予迴轉認列為利益，惟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固定資產已依法令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損失應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如有不足，方於損益表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九)其他遞延費用

辦公室及工廠之裝修支出予以遞延，按預計使用年限平均攤銷。

(十)退休金

本公司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攤銷之數。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每月依精算結果提撥退休準備金，存放中央信託局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專戶支用。

(十一)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估列，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

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於發生年度認列。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施行，依該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當年度應納稅額依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計算認定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納稅額，除依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定之，且不得以投資抵減稅額抵減之。

(十二)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法並依買回批次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三)每股盈餘

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係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減少27,056仟元及20,000仟元，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產生減損損失47,056仟元，每股盈餘減少0.38元。

(二)金融商品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已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公報規定予以重分類。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年度原帳列科目之會計處理如下：

- 1.短期投資：短期投資之權益證券與非權益證券，分別以總成本與總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市價之決定，短期投資上市(櫃)股票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
- 2.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持有表決權股份比例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投資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為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 變動累積影響 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0,433
	<u>4,607</u>	<u>120,433</u>

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分別增加4,607仟元及0.04元；股東權益調整數為120,433仟元。

配合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

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資產負債表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 日(重分類前)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 日(重分類後)
短期投資	93,209	-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72,229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93,2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042,10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0,127

損益表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重分類前)	九十四年上半年度 (重分類後)
其他投資損失	9,000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9,000

四、現金及銀行存款

	95.6.30	94.6.30
現金	300	220
活期存款	7,756	5,364
支票存款	10,104	238,211
外匯存款	25,917	18,136
	<u>44,077</u>	<u>261,931</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5.6.30	94.6.30
上市公司股票-普通股	60,370	104,111
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5,770)	(10,902)
	<u>44,600</u>	<u>93,209</u>

(一)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分別為 749 仟元及 9,000 仟元。

(二)本公司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六、應收票據

	95.6.30	94.6.30
應收票據	43,124	36,475
減:備抵呆帳	(329)	(182)
	<u>42,795</u>	<u>36,293</u>

七、應收帳款

	95.6.30	94.6.30
應收帳款	165,534	174,933
減:備抵呆帳	(785)	(1,813)
	<u>164,749</u>	<u>173,120</u>

八、其他應收款

	95.6.30	94.6.30
應退稅款	-	5,270
應收出售股票款	-	320,000
其他	6	-
	<u>6</u>	<u>325,270</u>

九、存貨

	95.6.30	94.6.30
原料	36,494	30,243
物料	1,332	1,126
委託加工品	911	132
製成品	41,311	112,880
	<u>80,048</u>	<u>144,381</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1,906)	(3,614)
	<u>78,142</u>	<u>140,767</u>
存貨投保金額	<u>100,000</u>	<u>100,000</u>

本公司存貨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十、預付款項

	95.6.30	94.6.30
預付保險費	673	555
其他預付費用	1,500	1,910
預付貨款	1,020	895
進項及留抵稅額	6,066	5,861
	<u>9,259</u>	<u>9,221</u>

十一、受限制資產

	95.6.30	94.6.30
流動-活期存款-現金增資專戶	375,000	-
非流動-定期存款-現金增資專戶	1,125,000	-
定期存款-外勞保證金	-	149
	<u>1,125,000</u>	<u>149</u>
	<u>1,500,000</u>	<u>149</u>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受限制資產-活期存款375,000仟元及定期存款1,125,000仟元，合計1,500,000仟元，係本公司專款專用之現金增資款項，僅限於興建酯化廠與EOD廠之用。

十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5.6.30	94.6.30
上市股票-普通股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2,125,390	2,041,567
大眾商業銀行(股)公司	-	535
	<u>2,125,390</u>	<u>2,042,102</u>
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49,448)	-
市價	<u>1,475,942</u>	<u>2,042,102</u>

截至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提供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之股票62,543仟股予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80,891仟股予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及台灣土地銀行(股)公司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見附註二十六。

十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6.30	94.6.3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3,909	3,909
普實創投(股)公司	-	35,704
中纖投資(股)公司	120,000	204,000
名慶投資(股)公司	-	130,200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	20,314
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36,000	36,000
國光石化科技(股)公司	5,263	-
減：累計減損	(20,000)	-
	<u>145,172</u>	<u>430,127</u>

(一)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二)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提列中纖投資(股)公司減損損失 20,000 仟元。

(三)本公司九十四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提列中纖投資(股)公司之永久性跌價損失 84,000 仟元。

(四)本公司為營運需要於九十四年九月間，分別出售普實創業投資(股)公司及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之股份 3,382 仟股及 1,759 仟股予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每股價格分別為 11.1 元及 11.2 元，交易總金額分別為 37,430 仟元及 19,645 仟元，處分利得(損失)分別為 10,182 仟元及(669)仟元。

(五)本公司為營運需要於九十四年十月間，出售名慶投資(股)公司之股份 21,000 仟股，每股價格 6.20 元，交易總金額為 129,809 仟元，處分損失為 391 仟元。

(六)本公司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十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5.6.30		94.6.30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上市公司：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525,033	4.28%	306,704	2.01%
減：累計減損	(27,056)		-	
	<u>497,977</u>		<u>306,704</u>	

- (一)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三月起，陸續自公開市場購入上市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股票，截至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持股計 65,870 仟股，交易總金額 556,642 仟元，持股比例為 4.28%。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本公司取得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過半數董事席位，依修訂後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規定，對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具控制能力。
- (二)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依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 1,674 仟元及 3,876 仟元，另，本公司購買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之股權淨值產生之差異攤銷認列投損益分別為投資收益 3,126 仟元及投資損失 1,503 仟元。
- (三)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提列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減損損失 27,056 仟元。
- (四)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是項變動，使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土地減少 150,000 仟元及承受擔保品減少 168,000 仟元，九十四年上半年度產生減損損失 318,000 仟元。另，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於九十二年十一月、九十三年十一月、九十四年七月及十二月分別與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公司、富析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元誠國際資產管理(股)公司及台灣歐力士資產管理(股)公司簽約，出售帳面價值 4,802,474 仟元、3,142,288 仟元、687,090 仟元及 2,662,210 仟元之不良債權，出售價款分別為 1,658,877 仟元、1,080,889 仟元、16,889 仟元及 1,000,853 仟元，產生出售不良債權損失 3,143,597 仟元、2,061,399 仟元、670,201 仟元及 1,661,357 仟元，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依金融機構合併法第十五條規定將該損失自訂約日起分六個月平均攤銷，未攤銷餘額帳列其他資產，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攤銷金額分別為 753,655 仟元及 520,500 仟元。

十五、固定資產

- (一)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固定資產之投保金額分別為 50,000 仟元及 51,000 仟元。
- (二)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見附註二十六。

十六、短期借款

	95.6.30	94.6.30
擔保貸款	170,000	170,000
信用貸款	320,000	580,000
	<u>490,000</u>	<u>750,000</u>
利率區間	<u>1.61%-1.70%</u>	<u>1.25%-1.45%</u>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見附註二十六。

十七、應付短期票券

	95.6.30	94.6.30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35)
	<u>-</u>	<u>49,965</u>
利率區間	<u>-</u>	<u>1.395%</u>

十八、其他應付款

	95.6.30	94.6.30
應付股利	37,207	89,422
應付董監酬勞	1,849	8,052
應付員工紅利	27,413	30,076
應付工程款	1,707	-
應付其他	2,155	-
	<u>70,331</u>	<u>127,550</u>

十九、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還款期間	95.6.30	94.6.30
台灣中小企銀	93.06.08~98.06.08	673,637	700,000
土地銀行	93.06.08~95.06.08	-	240,000
		673,637	940,0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	640,000
		673,637	300,000
利率區間		1.925%	1.55%-2.18%

(一)本公司提供有價證券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見附註二十六。

(二)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長期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之金額列示如下：

	金額
95.07.01~96.06.30	-
96.07.01~97.06.30	350,000
97.07.01~98.06.08	323,637
	673,637

二十、退休金

	95.6.30	94.6.30
本期認列退休金費用	1,912	1,596
退休金準備帳戶餘額	11,282	11,459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18,591	16,855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650仟元。

二十一、股東權益

(一)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額定股本額變更為2,500,000仟

元，業已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 仟股，計 600,000 仟元，每股以 25 元溢價發行，業於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經金管證一字第 0950110815 號函核准生效在案，現金增資基準日為九十五年六月九日，業已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1,311 仟股，計 13,110 仟元，註銷基準日為九十五年六月九日，業於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501125110 號函核准生效在案。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決議以盈餘 140,512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4,051 仟股，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登記額定股本分別為 2,500,000 仟元及 1,1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1,776,400 仟元及 859,110 仟元。

(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證期局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三)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扣除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得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分盈餘，另就其餘額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四。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
3.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五。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於累積達實收資本額前，除供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之，惟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將其中半數轉作股本。另前段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於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回可分派盈餘。

依證期局之規定，股東會於分派盈餘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可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前述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不含本公司買回已發行

股票，帳列於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經股東會決議就迴轉部分轉回未分配盈餘以供分派。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稅後淨利為 68,240 仟元，有關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有關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7,395 仟元、董監酬勞 1,849 仟元、股東現金股利 35,128 仟元及股票股利 140,512 仟元。
2. 配發股票股利 14,051 仟股，占期末流通在外股數 8.00%。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九十四年度設算每股盈餘為 0.53 元。

另，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稅後淨利為 423,773 仟元，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有關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7,411 仟元、董監酬勞 4,326 仟元、股東現金股利 82,600 仟元及股票股利 330,400 仟元。
2. 配發股票股利 33,040 仟股，占期末流通在外股數 28.57%。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九十三年度設算每股盈餘為 3.51 元。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本公司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考量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未來資金需求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在可供分配之範圍內，配發股票股利不致大幅稀釋公司之獲利能力之情形下，得分配股票股利不高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八十。

前述股利政策，在不違背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之原則下，董事會仍得考量實際經營環境後訂定之，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

(五)庫藏股本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庫藏股。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持有股數分別為 2,000 仟股及 3,311 仟股，成本分別為 122,275 仟元及 164,706 仟元。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益。

二十二、所得稅

(一)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5 年上半年度	94 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17,833	4,792
遞延所得稅費用	480	2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	-
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補稅	-	4,359
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高估數	(2,300)	-
所得稅費用	<u>16,013</u>	<u>9,351</u>

(二)本公司損益表所列稅前純益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差異調節說明：

	95 年上半年度	94 年上半年度
稅前純益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7,189	16,707
土地交易所得免稅	-	(11,944)
證券交易所得不計入課稅所得	(464)	(1,172)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損失(利益)	(363)	1,345
評價調整	187	92
減損損失	11,764	-
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補稅	-	4,359
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高估數	(2,300)	-
其他	-	(36)
所得稅費用	<u>16,013</u>	<u>9,351</u>

(三)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主要內容如下：

	95.6.30	94.6.30
退休金	4,648	4,21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4,648	4,21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4,648</u>	<u>4,214</u>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5.6.30	94.6.30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86 年度以前	-	249,918
87 年度(含)以後	12,321	375,738
	<u>12,321</u>	<u>625,656</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u>	<u>94,593</u>
	94 年度	93 年度
盈餘分配予居住者之扣抵稅額比率	12.04%(實際)	17.12%(實際)

(五)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另，因不服國稅局對本公司八十八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稅款之核定數，本公司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

二十三、每股盈餘

	95 年上半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28,798	12,785	122,601	0.23	0.10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	4,607	4,607	122,601	0.04	0.04
本期淨利	<u>33,405</u>	<u>17,392</u>	122,601	<u>0.27</u>	<u>0.14</u>

	94 年上半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追溯調整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66,869	57,518	119,073	0.56	0.48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	-	-	119,073	-	-
本期淨利	<u>66,869</u>	<u>57,518</u>	119,073	<u>0.56</u>	<u>0.48</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會決議無償配股，假設此無償配股已於資產負債日配發，其擬制性之追溯調整每股盈餘如下：

95 年上半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28,798	12,785	136,652	0.21	0.10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	4,607	4,607	136,652	0.03	0.03
本期淨利	33,405	17,392	136,652	0.24	0.13

94 年上半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追溯調整後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66,869	57,518	133,124	0.50	0.43
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	-	-	133,124	-	-
本期淨利	66,869	57,518	133,124	0.50	0.43

二十四、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性質別\功能別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九十四年度上半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16,313	9,533	25,846	16,744	7,397	24,141
薪資費用	13,530	7,711	21,241	14,117	5,850	19,967
勞健保費用	1,038	427	1,465	1,106	421	1,527
退休金費用	1,189	723	1,912	1,098	499	1,597
其他用人費	556	672	1,228	423	627	1,050
折舊費用	4,515	210	4,725	6,044	277	6,321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	-	-	-	-

二十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屬關係
勝仁針織廠(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磐亞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陳錫仁	本公司董事
陳幹男	本公司董事
陳 陶	本公司監察人
葉大殷	本公司監察人
豐遠工程(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屬，自九十五年五月十二日起已非屬關係人
中纖投資(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屬，自九十五年三月十七日起已非屬關係人(註)
名慶投資(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屬(註)
德興投資(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屬
大益企業(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屬，自九十五年四月十四日起已非屬關係人
香港三豐國際(股)公司	其董事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屬
德信綜合證券(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中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
台中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
註：名慶投資(股)公司已於94.12.19與中纖投資(股)公司合併，合併後之消滅公司為名慶投資(股)公司，存續公司為中纖投資(股)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95 年上半年度		94 年上半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497,026	70.18	358,949	69.86

關係人係以一般銷貨價格售予本公司，本公司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交易相當。

2.關係人之租賃情形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支出	
			95年 上半年度	94年 上半年度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高雄縣大社鄉 經建路8號	93.01.01~ 99.12.31	26	26
磐亞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新生南 路一段50號 11樓	94.01.01~ 95.12.31	1,451	1,451
			<u>1,477</u>	<u>1,477</u>

3.應收、應付關係人款項

	95.6.30		94.6.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1)其他應收款				
磐亞投資(股)公司	-	-	80,000	24.59
(2)應付票據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	-	2	0.02
(3)應付帳款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168,533	76.32	136,136	70.06
(4)其他應付款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2,612	3.58	2,426	1.87

4.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與關係人間並無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第一季出售高雄縣大社鄉三奶壇段 1085-13 地號 2,973 平方公尺 (約 899.33 坪)於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每坪售價 80 仟元，總售價為 71,946 仟元，出售資產利益為 41,210 仟元。另於九十四年第二季出售高雄縣大社鄉三奶壇段 1085-19 地號 340 平方公尺(約 102.85 坪)於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每坪售價新台幣 80 仟元，總售價為 8,228 仟元，出售資產利益為 6,567 仟元。交易價格係以鑑價報告之鑑價結果為依據，且未發現有重大異常情事。

5.有價證券

本公司持有關係人之有價證券，請參閱附註十二、十三及十四。

6.其他交易事項

本公司向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購買蒸汽及電力，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金額如下：

	95 年上半年度 金額	94 年上半年度 金額
電力	2,129	1,875
蒸汽	4,823	3,251
純水	7	2

雙方約定計價為：蒸氣每噸新台幣 561 元；電力每月基本電費新台幣 55,000 元，流動電費依台電公司之計價方式九折計算(未含稅)。

二十六、質押之資產

	95.6.30	94.6.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59,692	1,179,391
土地	268,581	268,581
房屋及建築	684	733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149
合 計	728,957	1,448,854

上列質(抵)押資產係以帳面價值淨額表達。

二十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設備而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分別為 USD2,115,492 元及 USD34,560 元。

(二)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開具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200,000 仟元。

(三)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收受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 27,181 仟元及 4,876 仟元。

二十八、其他事項：

(一)本公司收受經銷商設定質權予本公司之大發基金受益憑證貳拾萬股，面額貳百萬元及以

銀行開具之保證付款信用狀新台幣貳百萬元，作為履約保證金。

(二)金融商品之揭露-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 商品	95.6.30			94.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價值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 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1,751,627	-	1,751,627	796,763	-	796,763
交易目的金融 資產	44,600	44,600	-	93,209	93,209	-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1,475,942	1,475,942	-	2,042,102	2,042,102	-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145,172	-	145,172	430,127	-	430,127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 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817,595	-	817,595	1,152,163	-	1,152,163
長期借款	673,637	-	673,637	940,000	-	940,00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應付費用等短期金融商品，其到期日甚近，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3.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因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並無重大差異，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533,673 仟元及 23,50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163,637 仟元及 1,739,965 仟元。

(四)財務風險資訊

1.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95.6.30	94.6.30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4,600	93,2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75,942	2,042,10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172	430,127
合 計	1,665,714	2,565,438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外，餘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市場風險均在本公司可容忍之範圍內。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無活絡市場者，但本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股權達一段合理期間，故流動性風險均在本公司可容忍之範圍內。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

	95.6.30	94.6.30
應付短期票券	-	49,965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債務投資，係為浮動利率之債券投資，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應收款項

	95.6.30	94.6.30
應收票據淨額	42,795	36,293
應收帳款淨額	164,749	173,120
其他應收款	6	245,2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0,000
合 計	207,550	534,683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良好，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借款

	95.6.30	94.6.30
銀行借款	490,000	75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673,637	940,000
合 計	1,163,637	1,690,000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借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11,636仟元。

(五)為配合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已作適當之重分類。

二十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股票：							
本公司	萬泰商業銀行(股)公司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24	3,434	-	4,536	
本公司	中興紡織(股)公司	"	"	120	609	-	36	
本公司	宏環(股)公司	"	"	2,658	36,336	-	23,122	
本公司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	"	2,400	19,456		16,440	
本公司	大眾商業銀行(股)公司	"	"	53	535	-	466	
					60,370		44,600	
	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5,770)			
					44,600			
本公司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屬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808	2,125,390	13.72%	1,475,942	
	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49,448)			
					1,475,942			
本公司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9	3,909	0.04%	-	

本公司	中纖投資(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屬關係	"	12,000	120,000	19.05%	-
本公司	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無	"	2,240	36,000	5.10%	-
本公司	國光石化科技(股)公司	"	"	526	5,263	1.00%	-
					165,172		
					(20,000)		
					145,172		
本公司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5,870	525,033	4.28%	555,903
					(27,056)		
					497,977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屬	進貨	497,026	70.18%	30-60天	無	30-60天	168,533	76.32%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灣	銀行業	556,642	540,557	65,870	4.28%	497,977	(39,119)	(25,604) (註)	

註：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依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674 仟元，及購買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之股權淨值產生之差異攤銷認列投資收益 3,126 仟元。另，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提列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減損損失 27,056 仟元。

2.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且重大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者：不適用。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不適用。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8,471	400,526	-	400,526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	"	"	280	6,860	-	6,860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	"	220	5,269	-	5,269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三鼎不動產投資信託證券	"	"	1,500	15,045	-	15,045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	"	-	802	-	802	
					428,502		428,502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寶華商業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00,000	-	100,000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政府債券	"	"	-	5,500,168	-	5,500,168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海外債券	"	"	-	3,316,568	-	3,316,568	
					8,916,736		8,916,736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中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有限公司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94	15,377	99.00%	15,377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中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有限公司	"	"	297	9,207	99.00%	9,207	
					24,584		24,584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公司	無	其他金融資產	434	5,445	0.16%	13,351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	"	3,417	29,000	4.84%	35,583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	"	80	800	0.40%	1,470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富邦證券金融(股)公司	"	"	3,943	38,065	0.99%	51,524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3,900	30,000	10.00%	60,512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	"	900	9,000	0.45%	23,750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財金資訊(股)公司	"	"	4,550	45,500	1.14%	65,370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順大裕(股)公司	"	"	4,607	-	3.82%	(72,260)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	"	24	239	0.40%	238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灣總合股務資料處理(股)公司	無	其他金融資產	80	800	0.27%	745
					158,849		180,283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無。

(7)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無。

(8)金融資產證券化及不動產證券化：無。

(9)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款項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10)出售不良債權達新台幣五十億元以上者：無。

(11)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12)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235,271,890	\$ 235,271,890	\$ 227,796,829	\$ 227,796,82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28,502	428,502	832,575	832,57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916,736	8,803,930	6,235,156	6,239,862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43,691,117	243,691,117	233,435,669	233,435,66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1,658	21,658	8,840	8,840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因是，適用新公報所產生會計變動累積影響數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三。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匯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可為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所取得。

採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貼現及放款、存款因皆為付息之金融資產，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應以成本衡量，其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出合理成本方能取得可驗證之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外匯換匯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 4,397,548	\$ 4,385,43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	40,170,695	38,294,88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28,502	832,575	-	-
應收款項	-	-	2,293,250	2,272,724
貼現及放款	-	-	188,226,964	182,612,47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803,930	6,239,862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	-	-	24,584	54,453
其他金融資產	-	-	158,849	176,853
金融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	4,049,127	4,112,29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1,658	8,840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4,984,301	-
應付款項	-	-	3,360,968	1,966,752
存款及匯款	-	-	231,296,606	227,356,469
其他金融負債	-	-	115	155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21,703,660 仟元及 147,039,411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78,862,545 仟

元及 87,008,732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11,848,336 仟元及 68,602,721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57,720,158 仟元及 140,735,768 仟元。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4,158,578 仟元及 3,817,142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572,456 仟元及 1,279,258 仟元。

財務風險資訊

市場風險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持有固定利率之債券、票據及放款與類似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每上升 0.01%，對該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幣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合 計
	未超過一個月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三個月期限者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期限者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期限者	
新台幣	(\$ 1,473)	\$ 355	(\$ 4,464)	\$ 452	\$ 2,982
美元	(317)	75	126	(27)	134
其他	(131)	(10)	1	(6)	-
					\$ 1,710
					(\$ 438)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採用標準法評估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計算金融資產價值在某段期間因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導致資產負債表內和表外項目可能發生虧損之風險。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對市場風險評估範圍包含利率風險、權益證券風險及外匯風險，下表係顯示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金融商品各市場風險類型之風險值，其中年平均值與最高值及最低值之計算，係分別以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含)之前一年度各月風險值合計後之平均值，並分別取其最高值及最低值。

市場風險類型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年平均值	最高值	最低值	年平均值	最高值	最低值
利率風險	\$134,341	\$271,284	\$ -	\$201,470	\$216,949	\$191,272
權益風險	13,799	72,402	-	388,511	460,506	133,472
外匯風險	6,597	21,612	1,182	9,159	27,056	1,304

信用風險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發生損失。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具有擔保品之貸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約為 78%。融資保證和商業信用狀持有之擔保品比率約為 42%，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存貨、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

對方或他方違約時，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信用風險金額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為 158,257,127 仟元及 154,978,021 仟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資產負債外之承諾與保證合約為評估對象。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對 象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自 然 人	\$ 123,062,818	\$ 122,989,914
民 營 企 業	60,919,695	54,177,494
政 府 機 關	5,687,171	4,067,171
其 他	<u>2,091,131</u>	<u>6,866,535</u>
	<u>\$ 191,760,815</u>	<u>\$ 188,101,114</u>

產 業 型 態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私 人	\$ 123,062,818	\$ 122,989,914
製 造 業	25,696,138	25,998,118
商 業	13,347,754	9,431,119
工 商 服 務 業	7,472,092	6,841,622
其 他	<u>22,182,013</u>	<u>22,840,341</u>
	<u>\$ 191,760,815</u>	<u>\$ 188,101,114</u>

地 方 區 域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國 內	\$ 190,984,269	\$ 186,872,641
美 洲 地 區	587,912	1,059,001
其 他 地 區	<u>188,634</u>	<u>169,472</u>
	<u>\$ 191,760,815</u>	<u>\$ 188,101,114</u>

負債合計	<u>101,920,250</u>	<u>24,053,797</u>	<u>31,818,175</u>	<u>55,829,111</u>	<u>19,823,176</u>	<u>-</u>	<u>233,444,509</u>
淨流動缺口	<u>(\$ 43,608,976)</u>	<u>(\$ 4,223,083)</u>	<u>(\$ 9,771,099)</u>	<u>(\$ 16,807,025)</u>	<u>\$ 21,429,693</u>	<u>\$ 59,333,687</u>	<u>\$ 6,353,197</u>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惟經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評估後，實務營運上以控管淨流動缺口，以降低因利率變動而導致之現金流量風險。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訂有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其涵蓋整體營運策略及風險管理哲學。全面性風險管理計畫係將潛在不利於經營績效之影響最小化，董事會並已通過書面整體風險管理政策及針對特定風險之制定書面政策（例如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國家風險等）。董事會為最高風險管理單位，每年複核此書面政策並且每季複核實際處理情形，以確保風險管理政策被確實執行。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授與風險權限及賦予相關部門權責，以確保風險管理之順利運作。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由董事會授權總經理指派副總經理擔任之，該委員會之職責如下：

- (一)風險管理方案之審議。
- (二)衡量各風險管理範圍。
- (三)有關風險管理制度化議案之審議。
- (四)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各委員，依其部門業務性質及職掌範圍，訂定各項風險管理衡量指標，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呈報，提供高階主管決策之參考。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九 十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六 月 三 十 日
資本適足率		8.08	8.61
第一類資本		12,988,387	13,677,048
第二類資本		66,534	276,007
第三類資本		-	-
資本減除項目		(183,433)	(231,050)

自有資本淨額	12,871,488	13,722,005
風險性資產總額	159,228,752	159,364,848
負債占淨值比率	1,880.90	1,694.53

註：自有資本比率＝自有資本÷風險性資產，該項比率係依銀行法第 44 條、財政部 90.10.16 台財融字第 0090345106 號函、財政部 92.12.09 台財融字第 0928011668 號函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3.11.09 金管銀 第 0931000649 號令規定「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計算之比率，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計算一次。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598,680	2.27%
存放央行	41,406,674	1.45%
拆放銀行同業	3,836,443	2.7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9,010,299	3.80%
貼現及放款	184,946,791	3.8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6,801	0.90%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款	3,635,221	1.66%
銀行同業拆放	1,175,896	1.58%
活期存款	91,358,419	0.46%
定期存款及儲蓄存款	138,163,846	1.8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997,094	1.41%

	九 十 四 年 上 半 年 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742,022	1.46%
存放央行	29,222,407	1.21%
拆放銀行同業	6,119,202	1.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342,934	2.91%
貼現及放款	184,431,391	3.75%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款	4,184,128	1.66%
銀行同業拆放	4,490	2.61%
活期存款	87,479,339	0.48%
定期存款及儲蓄存款	132,523,799	1.5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658,385	1.02%

放款資產品質、授信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放款資產品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月 項 目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各類逾期放款 占放款之比率	金 額	各類逾期放款 占放款之比率
甲類逾期放款	3,157,303	1.66	8,056,060	4.34
乙類逾期放款	1,046,863	0.55	2,267,266	1.22
逾期放款總額	4,204,166	2.21	10,323,326	5.56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793,796		-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14,611		-	

註：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甲類逾期放款及乙類逾期放款之定義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04.19 銀局 字第 0941000251 號函之規定填列。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04.25 金管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規定揭露。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行 業 別	比 率	行 業 別	比 率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1,824,939		2,303,936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0.95		1.29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0.02		0.16	
特定行業授信行業集中度(該等行業授信金額占總授信金額比率之前三者)	製 造 業	13	製 造 業	14
	商 業	7	商 業	5
	工商社會個人	4	營 造 業	4
	服務業			

說明：本表所稱利害關係人，係指銀行法第 33 條之 1 規定之有利害關係者。

註： 授信總額包括放款、貼現、應收承兌票款及應收保證款項。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 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授信行業集中情形請依填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放款對象別及用途別分析表」行業別揭露公營及民營合計之農林漁牧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製造業、水電燃氣業、營造業、批發零售餐飲業、運輸倉儲通信業、金融保險不動產業、工商社會個人服務業及其他占總放款比率。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76,846,173	60,482,421	37,164,976	51,087,829	225,581,399
利率敏感性負債	88,040,792	105,580,781	32,647,054	4,665,004	230,933,63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194,619)	(45,098,360)	4,517,922	46,422,825	(5,352,232)
淨 值					12,988,38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7.6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1.21)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84,697,000	56,946,000	31,952,000	36,897,100	210,492,100
利率敏感性負債	71,897,000	106,903,000	36,978,000	7,468,000	223,246,000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800,000	(49,957,000)	(5,026,000)	29,429,100	(12,753,900)
淨 值					13,837,50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4.2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2.17)

註： 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孳息資產及付息負債。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84,530	54,879	5,064	101,538	246,011
利率敏感性負債	156,642	15,442	11,662	-	183,746
利率敏感性缺口	(72,112)	39,437	(6,598)	101,538	62,265
淨 值					400,88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33.8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5.53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82,486	45,174	5,742	32,298	165,700
利率敏感性負債	117,764	11,609	8,767	-	138,140
利率敏感性缺口	(35,278)	33,565	(3,025)	32,298	27,560
淨 值					438,68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9.9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28

註： 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孳息資產及付息負債。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	(0.03)
	稅 後	(0.02)	(0.08)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0.08	(0.53)
	稅 後	(0.30)	(1.39)
純 益 率		(1.84)	(9.28)

註：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 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310,233,000	35,228,000	22,069,000	32,719,000	40,020,000	180,197,00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37,036,000	96,015,000	13,161,000	105,580,000	32,647,000	89,633,000
期距缺口	(26,803,000)	(60,787,000)	8,908,000	(72,861,000)	7,373,000	90,564,000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 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309,672,000	54,977,000	16,147,000	24,807,000	35,321,000	178,420,00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28,926,000	80,985,000	15,770,000	106,902,000	36,978,000	88,291,000
期距缺口	(19,254,000)	(26,008,000)	377,000	(82,095,000)	(1,657,000)	90,129,000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67,416	71,399	33,093	55,619	5,066	102,23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96,722	150,744	17,572	16,688	11,718	-
期距缺口	70,694	(79,345)	15,521	38,931	(6,652)	102,239

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82,827	67,979	31,634	45,174	5,742	32,29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43,940	109,247	13,378	12,520	8,795	-
期距缺口	38,887	(41,268)	18,256	32,654	(3,053)	32,298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除另有說明，請依帳面金額填報，未列帳部分不須填報（如計畫發行可轉讓定存單、債券或股票等）。

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保證人、擔保品提供之交易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 別	戶 數	期 末 總 金 額	評估有無可能遭受損失（註三）
消費者貸款（註一）	503	\$ 622,825	\$ 64
行員購屋貸款	344	634,813	-
其他利害關係人為借 款人之授信交易 （註二）	132	567,302	112
利害關係人為保證人 之授信交易	372	930,839	599
利害關係人為擔保品 提供人之授信交易	559	1,685,660	849

說明：本表所稱利害關係人，係指銀行法第 33 條之 1 規定之有利害關係者。

註一：係指銀行法第 32 條規範之消費者貸款。

註二：係指除消費者貸款及行員購屋貸款以外之其他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之授信交易。

註三：如有可能遭受損失，請列出評估可能遭受損失之金額。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週轉金	台北公司 200 仟元、高雄工廠 100 仟元	30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0,104
	活期存款	7,756
	外幣存款(美元 799 仟元兌換率@32.325、 日幣 282 仟元兌換率@0.28)	25,917
合計		44,07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金融商品名稱	股數	股票		利率	取得金額	公平價值		備註
		面值	總額			單價	總價	
萬泰銀行	324	10	3,240		3,434	14.00	4,536	註一
中興紡織	120	10	1,200		609	0.30	36	
宏璟	2,658	10	26,576		36,336	8.70	23,122	
台企銀	2,400	10	24,000		19,456	6.85	16,440	
大眾銀行	53	10	530		535	8.80	466	
合計			55,546		60,370		44,600	

註一：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萬泰商業銀行(股)公司股票 324 仟股，自九十一年十二月六日起保管於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公司，並於兩年後開始每半年領回 1/5，截至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已領回 1,644 仟股。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文鴻貿易(股)公司		14,545
台界化學工業(股)公司		13,227
晉一化工(股)公司		8,987
貿達企業(股)公司		3,130
其 他(註)		3,235
小 計		43,124
減：備抵呆帳		(329)
合 計		42,795

註：各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不予單獨列示。

應收帳款明細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元禎企業(股)公司		20,831
台灣新日化(股)公司		20,736
RHODIA		19,130
東芳貿易(股)公司		17,326
文鴻貿易(股)公司		14,850
台界化學工業(股)公司		13,833
其 他(註)		58,828
小 計		165,534
減：備抵呆帳		(785)
合 計		164,749

註：各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不予單獨列示。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成 本	市 價
原 料(註二)	製 造 業	36,494	35,690
物 料(註二)	製 造 業	1,332	1,110
製 成 品(註三)	製 造 業	41,311	40,481
委託加工品(註三)	製 造 業	911	861
小 計		80,048	78,14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06)	
淨 額		78,142	

註一：存貨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採總額法評價。

註二：原料及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

註三：製成品及委託加工品係以「重置成本」、「淨變現價值」及「淨變現價值減正常毛利」三者取中間值為市價。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公平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公平價值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188,176	2,041,567	12,632	83,823	-	-	200,808	2,125,390	註一	
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27,012)		(222,436)	-	-		(649,448)		
合計	188,176	1,614,555	12,632	(138,613)	-	-	200,808	1,475,942		

註一：設定質押 62,543 仟股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之股票予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帳面價值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189	3,909	-	-	-	-	189	3,909	無	
中纖投資(股)公司	12,000	120,000	-	-	-	-	12,000	120,000	無	
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2,240	36,000	-	-	-	-	2,240	36,000	無	
國光石化科技(股)公司	-	-	526	5,263	-	-	526	5,263	無	
	14,429	159,909	526	5,263(註二)	-	-	14,955	165,172		
減：累計減損		-		(20,000)(註一)	-	-		(20,000)		
合計	14,429	159,909	526	(14,737)	-	-	14,955	145,172		

註一：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提列中纖投資(股)公司減損損失 20,000 仟元。

註二：國光石化科技(股)公司本期增加係由預付長期投資款轉入。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	63,508	507,495	2,362	17,538(註一)	-	-	65,870	4.28%	525,033		555,903	無	
減：累計減損		-		(27,056)(註二)		-			(27,056)				
	63,508	507,495	2,362	(9,518)	-	-	65,870		497,977		555,903		

註一：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本期增加係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增加持股成本 16,086 仟元外，餘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674 仟元及股權淨值產生之差異攤銷認列投資收益 3,126 仟元。

註二：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提列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減損損失 27,056 仟元。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轉入(出)	期末餘額	備註
土地(註)	77,627	-	-	-	77,627	
土地-重估增值(註)	190,954	-	-	-	190,954	
房屋及建築(註)	47,985	-	-	-	47,985	
機器設備	333,351	1,308	510	4,880	339,029	
運輸設備	10,512	-	-	-	10,512	
辦公設備	10,323	-	-	-	10,323	
其他設備	85,582	-	-	-	85,582	
未完工程	48,073	23,345	-	(4,880)	66,538	
預付設備款	-	1,711	-	-	1,711	
合計	804,407	26,364	510	-	830,261	

註：土地 268,581 仟元與房屋及建築 684 仟元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轉入(出)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35,100	567	-	-	35,667	
機器設備	309,372	2,839	507	-	311,704	
運輸設備	9,104	185	-	-	9,289	
辦公設備	8,863	228	-	-	9,091	
其他設備	79,447	906	-	-	80,353	
合計	441,886	4,725	507	-	446,104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合作金庫	擔保貸款	170,000	95.04.14~96.04.14	1.61	170,000	土地及建築物
小計		170,000				
合作金庫	信用貸款	200,000	95.06.08~96.04.14	1.61	200,000	無
"	"	50,000	95.04.14~96.04.14	1.61	70,000	無
土地銀行	"	25,000	95.06.26~95.09.26	1.70	250,000	無
"	"	45,000	95.06.27~95.09.27	1.70		無
小計		320,000				
合計		490,000				

應付票據明細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台界化學工業(股)公司	營業產生之票據	3,294
臺灣科寧(股)公司	"	1,014
聚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	235
合計		4,543

應付帳款明細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台灣新日化(股)公司	"	17,827
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	"	168,533
其他(註)	"	34,455
合計		220,815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不予單獨列示。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

項目	摘要	金額
應付薪資	薪資及獎金等	5,116
應付利息	借款利息	1,145
應付勞務費	會計師公費	910
應付運費		2,410
應付其他(註)	勞、健保費及其他支出	2,132
合 計		11,713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明細表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

項目	摘要	金額
暫收款		4,916
代收款	代扣勞、健保費、所得稅等	513
合 計		5,429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不予單獨列示。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數量(仟噸)	金額
PANNOX 系列	14,071	662,143
PEG 系列	3,278	145,289
其他(註)	961	30,731
合計	18,310	838,163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不予單獨列示。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期初原料	29,604
加：本期進料	663,202
製成品重處理轉入	9,230
減：研發領用	1,853
出售原料成本	3,598
期末存貨	36,494
	660,091
原料耗用	
間接材料	
期初物料	1,646
加：本期進料	36,295
減：出售物料成本	90
部門領用	36,519
期末物料	1,332
	-
直接人工	3,450
製造費用	63,307
製造成本	726,848
期初製成品	34,454
加：外購製成品	8,769
減：製成品重處理轉列原料	9,230
研發領用	1,647
其他調整	138
期末製成品	42,222
銷貨成本-製造業-(A)	716,834
出售原料成本-(B)	3,598
出售物料成本-(B)	90
營業成本-(A)+(B)	720,522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薪資支出		1,768	6,665
租金支出		-	1,456
運費		6,206	6
交際費		239	1,014
出口費用		9,196	-
手續費		-	6,636
其他(註)		1,302	3,099
合 計		18,711	18,876

註：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不予單獨列示。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費用及損失明細表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等	1,743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權益法認列台中商銀之本期利益	1,452
處分投資利益	出售短期及長期股權投資之利益	1,859
兌換利益淨額	結匯差異及外幣債權債務評價之匯差	1,64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4
什項收入	出售下腳料收入等	1,396
合 計		8,13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等利息	11,568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期末 評價損失	749
減損損失	提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7,056
什項支出		17
合 計		59,390